

证券代码：301181

证券简称：标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2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40.25 元。截至 2022 年 2 月 15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05,625,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50,170,419.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855,454,581.00 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华士支行账号为 483277193195 的人民币账户内；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7,409,215.6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8,045,365.33 元。

截至 2022 年 2 月 15 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06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人民币 261,455,567.02 元，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215,315,040.57 元（含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46,140,526.4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240,371,983.68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

用超募资金 160,319,284.07 元，本年度使用超募资金 80,052,699.6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375,087,516.15 元（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士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以上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人民币或者募集资金净额 20%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8801140022189	175,717,500.00	16,770,501.92	活期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司华士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澄东支行	92060078801800000783	205,581,900.00	5,479,627.17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8110501014001900604	65,408,700.00	55,035,191.68	活期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支行	2060331468000188	30,000,000.00	-	活期、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华士支行	10641401040019338	100,000,000.00	-	活期、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营业部	511902214610808	80,000,000.00	-	活期、已销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78040122000434788	60,000,000.00	-	活期、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华士支行	483277193195	138,746,481.00	102,195.38	活期
合计		855,454,581.00	77,387,516.15	

注：截止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7,387,516.15 元与募集资金余额 375,087,516.15 元差异 297,700,000.00 元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共 297,700,000.00 元。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905,625,000.00
减：发行费用	67,579,634.67
二、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838,045,365.33
三、截止期末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799,527,550.70
（一）截止期末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261,455,567.02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34,343,861.88
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180,971,178.69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46,140,526.45
(二) 截止期末累计已使用超募资金	240,371,983.68
以前年度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60,319,284.07
报告期内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80,052,699.61
(三) 截止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297,700,000.00
(四)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四、利息收入与现金管理收益	38,873,578.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383,864.72
现金管理收益	32,489,714.07
减：手续费支出	3,877.27
五、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77,387,516.15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6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该授权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8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

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该授权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天）	截止日金额
锡江阴华士支行	大额存单（36个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华士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4 年第 4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	单位定期	2024-5-13	10,000,000.00	364	1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4JG3534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1-4	26,000,000.00	81	26,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4JG3546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1-11	30,000,000.00	92	3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4JG3633 期(3 个月旺季特供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2-23	30,000,000.00	91	30,000,000.00
合计				297,700,000.00		297,700,000.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3,804.5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19.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182.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2024 年度投入 12,619.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3 年度投入 12,149.90			
							2022 年度投入 25,413.5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	否	20,558.19	20,558.19	1,611.09	5,645.81	27.46	2026 年 02 月 2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	否	17,571.75	17,571.75	2,502.07	6,989.25	39.78	2026 年 02 月 2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40.87	6,540.87	500.90	1,443.68	22.07	2026年02月2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注1)	否	12,000.00	12,000.00		12,066.82	100.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6,670.81	56,670.81	4,614.05	26,145.56					
超募资金投向										
1、第一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1)	否	8,000.00	8,000.00		8,031.17	100.3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第二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1)	否	8,000.00	8,000.00		8,000.76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第三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1)	否	8,000.00	8,000.00	8,005.27	8,005.27	100.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尚未指定用途	否	3,133.73	3,133.7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7,133.73	27,133.73	8,005.27	24,037.20					
合计		83,804.54	83,804.54	12,619.32	50,182.7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1.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 具体情况及原因：2023年，受汽车行业波动及竞争发展格局影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出于谨慎原则，控制了投资节奏，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延迟，经审慎研究，公司将“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2月21日。</p> <p>2.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 具体情况及原因：2023年，受汽车行业波动及竞争发展格局影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出于谨慎原则，控制了投资节奏，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延迟，经审慎研究，公司将“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2月21日。</p> <p>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具体情况及原因：2023年，受汽车行业波动及竞争发展格局影响，研发中心设备采购节奏放缓，且公司采购设备多为定制化进口设备，定制化程度高，采购流程长，导致实际进度慢于预期，经审慎研究，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2月21日。</p> <p>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上述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的变更。</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本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8,0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8,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48%，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本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3年3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8,0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起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8,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48%，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本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起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p>

	<p>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8,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48%，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4,180.22万元（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17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剩余10.22万元以银行存款方式存放于公司开设的超募资金专户。</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本期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本期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本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3,434.39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截止2022年2月20日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3月4日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2149号《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本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3年3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6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该授权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2024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的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披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p>

	<p>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8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该授权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2024 年度，公司审议及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的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披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6，2024-012，2024-036，2024-037，2024-040，2024-042，2024-047，2024-051，2024-064，2024-068，2024-071）。</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期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7,508.75 万元（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9,77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剩余 7,738.75 万元以银行存款方式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期不适用

注 1：承诺投资项目下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及超募资金投向下的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截至本期累计投入金额超出投资总额的部分来源于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注 2：上表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